

著作权转让协议

论文题名:

全体作者:

发表期刊:《北京中医药大学学报》

鉴于上述论文在《北京中医药大学学报》发表,为使该论文更好地传播,在下方签字的作者代表全体作者将论文整体以及附属于论文的图、表、摘要或其他可从论文中提取的部分的全部可转让的著作权——包括但不限于复制权、发行权、信息网络传播权、翻译权、改编权、汇编权、广播权、展览权独家转让给《北京中医药大学学报》的主办单位——北京中医药大学。相关权利由《北京中医药大学学报》编辑部代表北京中医药大学行使,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使用方式:

1. 以各种已知或将来出现的形态、格式和媒介(包括但不限于纸质、数字化和电子形式)出版、复制、发行、展览、传输、汇编、存储该论文;
2. 翻译、改编该论文、利用该论文制作摘要或从中提取部分片段,以及利用该论文制作其他形式的衍生作品,产生的摘要、外文版等衍生作品同样适用上述1款;
3. 将上述权利的全部或部分转让或许可给第三方。

上述权利的转让期限以论文著作权的法定保护期为限,许可地域范围为全世界。全体作者知道《北京中医药大学学报》为非盈利性学术出版单位,故著作权转让不收取转让价金。签字人授权《北京中医药大学学报》编辑部在《北京中医药大学学报》显著位置发布声明:“本刊论文作者已将著作权转让给本刊,现本刊和全体作者共同声明,未经本刊许可,任何机构不得转载、摘编本刊论文。”本协议自《北京中医药大学学报》编辑部录用上述论文时自动生效。

在下方签字的作者保证其能够全权代表所有作者签署本协议,并保证论文为原创,未侵犯他人著作权或其他权利,所引用的图表等受著作权保护的材料均已获得权利人许可;保证该论文未被其他期刊采用,并且从未出版过;保证该论文整体或主要部分未被公开过,例如上传于互联网或作为学位论文、会议论文被相关数据库收录。

签字人保证不再将论文著作权转让或许可给第三方使用。

当论文在《北京中医药大学学报》出版后,北京中医药大学将下述非专有权利许可给作者使用:

1. 在作者本人所著专著或学位论文中使用上述论文的整体或部分,但须注明出自《北京中医药大学学报》。
2. 可在课堂教学包括幻灯中使用该论文,可以复制论文进行非商业性地分发。
3. 可在其个人网站或博客上上传上述论文但须注明出自《北京中医药大学学报》,或链接到《北京中医药大学学报》网站上的该论文的电子版本。
4. 再次使用论文中的图表,但须注明出自《北京中医药大学学报》。

因本协议的执行发生的争议,全体作者与北京中医药大学均同意以北京中医药大学住所地人民法院为第一管辖法院。

本协议请自行复制一份留存,并签字后寄回《北京中医药大学学报》编辑部或签字后扫描成电子文件发回。若论文为职务作品,请作者与所在单位共同签署本协议。

全体作者签名(日期):